

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工作報告

報告人：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局長 張澤雄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工作報告

目 錄

壹、序言	1
貳、使命、願景、核心價值.....	1
參、施政重點	2
一、捷運工程建設計畫執行概要	2
二、繼續規劃捷運路網	7
三、辦理捷運用地土地開發	9
四、代辦本府工程執行概要	15
五、捷運資財、基金管理與學習成長	17
肆、結語	22
照片集錦	23

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工作報告

壹、序言

欣逢貴會第 13 屆第 4 次大會開議，澤雄很榮幸能夠列席提出本局 109 年下半年工作報告，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指教，並惠予支持協助。

今（109）年度捷運工程仍持續進行施工高峰期，本局將承接本府策略地圖精神，發展本局策略地圖，所有同仁將更加努力，並如期如質完成捷運工程建設，持續推動更健全的捷運路網，服務更多社會大眾，尚祈貴會鼎力支持。

貳、使命、願景、核心價值

臺北捷運以「建構世界一流之捷運系統」為使命，目標是在正直誠信、團隊合作、創新卓越、開放共享的核心價值之下，建構安全、人本、優質、永續的捷運系統，並以「建構安全的捷運建設」、「追求人本的捷運系統」、「造就優質的捷運工程」、「推動永續的捷運環境」為目標，持續建設達到優質建設、效率捷運、臺北悠遊行之願景。

參、施政重點

一、捷運工程建設計畫執行概要

(一)新莊線新莊機廠工程(照片 1)

至 109 年 7 月底止，計畫進度為 96.45%。土建、軌道工程及號誌系統靜態測試(機廠)、動態測試及動態整合測試等均已完成，目前進行系統穩定性測試，將於 109 年 9 月 15 日實質完工，預定 109 年 10 月底開始辦理初、履勘作業，通過後啟用。

(二)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全線長度約 9.5 公里)

至 109 年 7 月底止，計畫進度為 48.45%。

1、用地取得：交通用地均已完成用地取得作業。捷運開發區僅 LG04 站捷 7 因無法與地主達成協議及 LG01 站捷 4 尚有 1 筆土地因繼承尚未辦竣。因捷運開發區 LG04 站捷 7 無法與地主達成協議，依內政部函示改以捷運必要設施最小限度範圍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程序，並重新辦理土地估價作業中。本案估價報告書經送請臺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於 109 年 6 月 24 日完成初審，並於 109 年 7 月 24 日召開協議市價審查委員會進行複審，將俟審查結果確定後，與地主進行協議，如仍無法達成協議，則續行都計變更審議相關作業。另 LG08 站捷 5 因部分地主強烈反對，且同意價購地主之用地持分佔開發區整體面積比例略低，為配合施工時程，故先行徵收新北市中和地區農會用地，內政部於 108 年 10 月 7 日核准徵收，並於 109 年 6 月 29 日點交予本局第一區工程處，東側用地擬再與地主溝通協調是否同意參與開發及協議價購。

2、土木工程：(照片 2)

(1)中正紀念堂站、廈安站車站土建及廈安站至加蚋站間隧道工程(CQ840區段標)，目前正進行中正紀念堂站淺開挖覆

工鈹工程、管線吊掛及排水鋼渡槽施工，廈安站既有箱涵敲除、第一~二階支撐施工、箱涵穩定系統施工及淺挖覆工鈹施工；另中央避車線進行第四~五階開挖支撐施工，並已於7月底完成南側二塊底版施作。

- (2) 植物園站車站土建及中正紀念堂站至廈安站間隧道工程 (CQ842 標)，目前潛盾機及附屬設備移往植物園站至廈安站下行線準備發進作業中，站體進行結構頂版施工。
- (3) 加蚋站車站土建及加蚋站至永和站間隧道工程 (CQ850A 區段標)，目前辦理站體深開挖、支撐及潛盾機製造組裝測試、聯絡通道 CP3 排水設施復舊等作業。
- (4) 永和站車站土建及永和站至中和站間隧道工程 (CQ850 區段標)，目前進行站體結構 B3 層底版、側牆施作及 CP6 聯絡通道連續壁、地盤改良、覆工系統等施工，以及 CP7 聯絡通道沉箱結構及地盤改良施工。
- (5) 中和站車站土建工程 (CQ861 標)，目前進行站體結構施工、出入口 A 開挖支撐等作業。
- (6) 雙和醫院站、中和高中站車站土建及中和站至莒光站間隧道工程 (CQ860 區段標)，目前進行中間樁、連續壁及開挖支撐等作業。
- (7) 萬大線金城機廠暨莒光車站土建工程 (CQ870 區段標)，目前進行車站及明挖覆蓋段結構及開挖支撐施作、儲車廠區進行第一階段降挖施作、扇形區進行中間樁施作、東側道路及主變電站進行排樁繫梁施作、維修工廠進行預力地錨及開挖支撐施作。

3、機電工程：

萬大線第一期機電系統工程目前辦理契約資料文件送審及細部設計作業。

(三)信義線東延段工程(全線長度 1.4 公里)

至 109 年 7 月底止，計畫進度為 43.76%。

1、用地取得：相關施工用地除廣慈/奉天宮站南側開發區外均已取得；有關廣慈/奉天宮站捷運開發區已完成相關法定程序，因土地所有權人數眾多且意見分歧，又涉及前後棟早期土地登記面積差異係屬私權無法以公權力介入，且受大法官 743 號解釋函影響，無法以徵收方式取得，故多次向地主說明土地開發相關資訊及捷運獎勵與都市更新比較之優點，爭取住戶支持共同開發，惟尚有半數以上地主或對開發內容表示不同意見或未表示意見，本局已預留可敲除式牆版，待地主意見整合後連通。本用地不影響目前進行中之主體工程。

2、土木工程：(照片 3)

廣慈/奉天宮站車站土建及象山站至玉成公園間隧道工程(CR580C 區段標)，目前進行車站與橫渡線區北側(福德街 60 巷至大道路間)淺挖覆工鈹工程、西工作井開挖支撐、東、西工作井潛盾隧道發進端地盤改良等施工作業。

3、機電工程

機電系統工程(CR382A、CR383A、CR385A、CR387A 標)目前辦理各標契約文件審查及細部設計作業。

(四)代辦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全線長度 16.7 公里)

(照片 4)

至 109 年 7 月底止，計畫進度 97.33%。土建、軌道及機電工程均已完成，於 109 年 8 月 7 日辦理初勘通過，後續於履勘作業通過後由臺中市政府辦理通車營運。

(五)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二期工程(全線長度約 13.3 公里)

至 109 年 7 月底止，計畫進度為 0.90%。

- 1、用地取得：都市計畫變更案業經新北市都委會 108 年 3 月 28 日第 99 次會議審議通過，內政部都委會於 108 年 7 月 12 日至 109 年 6 月 11 日召開 5 次專案小組會議，除 LG11 站暫予保留，餘已討論完竣將提都委會大會審議。俟都市計畫變更案發布實施後，即展開用地取得作業。
- 2、細部設計：全線分為 DQ125、DQ126 計 2 個細部設計標，目前廠商已提送期終圖說及文件成果辦理審查作業中，預訂於 110 年初完成細部設計及招標文件並辦理後續發包施工作業。
- 3、機電工程：萬大線第二期機電系統工程於 109 年 7 月 23 日完成萬大線第一期機電工程契約擴充變更，於 109 年 7 月 31 日正式開工。
- 4、109 年 3 月新北市鑑於萬大線第二期全線位於新北市境內，建設經費由中央和該府負擔，為減少溝通界面及增加行政效率並確實反映解決民意代表及民眾陳情事項，希望爭取擔任萬大線第二期地方主管機關，辦理計畫興建及營運。本案奉市長指示秉持權責相符原則，綜合考量土建、機電及營運等三部分與新北市政府協商。可朝萬大全線交由新北市營運，環狀線全線由本市營運方向討論。經 109 年 4 月 30 日及 8 月 3 日雙北副市長協調會議，雙方共識一條捷運路線以一家機構營運為宜，俾達系統相容、一車直達、提供民眾便捷服務之規劃目標。萬大線能否拆分二地方主管機關分別施工、營運，將請交通部依大捷法規定協調整合。另在萬大線第二期業務未移交之前，所有業務仍由本局辦理，持續推動業務。

(六)環狀線北環段及南環段工程(全線長度約 20.7 公里)

至 109 年 7 月底止，計畫進度為 3.19%。

1、用地取得：臺北市段都市計畫變更案業經內政部都委會 108 年 6 月 18 日第 948 次會議審議通過，108 年 8 月 30 日公告自 108 年 8 月 31 日實施，刻正陸續召開各場次公聽會及市價查估等用地取得作業；新北市段都市計畫變更案 Y19B 站新北市政府 109 年 7 月 27 日公告自 109 年 7 月 30 日實施，Y20~Y23 站業經內政部都委會 109 年 3 月 24 日第 965 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09 年 8 月 6 日完成重行公展，已報內政部核定。

(1)南環段：

A. Y1A 站撥用政大管理國有土地案：109 年 8 月 12 日函報財政部准予有償撥用。

B. Y3 站捷運開發區：109 年 3 月 18 日召開第 1 次公聽會，俟地籍分割完成即召開第二次公聽會，同時進行市價查估作業。

C. Y4 站捷運系統用地：109 年 7 月 6 日函報財政部准予有償撥用。

(2)北環段：

A. Y19B 站都市及非都市土地：於 109 年 5 月 14 日召開第 1 次公聽會，俟地籍分割完成即召開第二次公聽會，同時進行市價查估作業。

B. Y28 站捷運系統用地：地主同意以協議價購方式辦理，109 年 8 月 6 日完成所有權移轉登記為本市所有。

C. Y21 站及 Y22 站地上權：109 年 5 月 19 日召開第 1 次公聽會，俟地籍分割完成即召開第二次公聽會，同時進行市價查估作業。

2、細部設計：全線共分為 DF115、DF116 及 DF117 計 3 個細部

設計標，目前廠商已提送期終圖說及文件成果辦理審查作業中，預訂於 110 年初完成細部設計及招標文件並辦理後續發包施工作業。

- 3、機電系統：已完成機電系統工程標採購招標文件，於 109 年 8 月 3 日辦理公開閱覽作業，目前就廠商閱覽意見辦理招標文件檢討作業中。

(七)臺北捷運系統初期路網車站出入口電扶梯/電梯中期改善工程

- 1、初期路網車站出入口電扶梯中期改善工程第一標：至 109 年 7 月底止，進度為 29.62%，目前進行忠孝敦化站 3 號出口、忠孝復興站 3 號出口、忠孝新生站 4 號出口、江子翠站 2 號出口電扶梯安裝作業，國父紀念館站 2 號出口電扶梯支承鈹作業，另忠孝新生站 6 號、善導寺站 6 號、臺北車站 M2 及小南門站 3 號等出口施工圍籬及隔屏架設，並接續進行結構敲除或地盤改良作業。
- 2、初期路網車站出入口電扶梯電梯中期改善工程第二標：至 109 年 7 月底止，進度為 17.19%，目前臺大醫院站進行鋼板樁施工及古蹟審議；亞東醫院站進行機坑修整；復興崗站電扶梯安裝測試作業；關渡站機坑修整作業；永寧站天花板拆除作業。
- 3、捷運淡水信義線新北投站增設第二出入口統包工程：至 109 年 7 月底止，進度為 35.32%，目前進行鋼製樓梯、收費閘門及售票機安裝作業。

二、繼續規劃捷運路網

臺北都會區捷運路網在臺北市中心區以格狀路網連接重要之幹道，再往外沿重要廊帶以輻射狀路線向外擴展，而首都環狀線之規劃構想係以環型路線串連臺北都會區輻射捷運路線，包括今(109)年 1 月

31日通車之環狀線(第一階段)、業經行政院108年5月31日核定正進行細部設計中之環狀線北環段及南環段，及辦理綜合規劃中之環狀線東環段，構成臺北都會區整體捷運路網，透過交會轉乘達到便捷運輸的目的，有效縮短捷運旅次時間。首都環狀線之環型路網(詳圖1)橫跨臺北市與新北市之14個行政區，並可串聯16條軌道輻射路線(包括捷運、台鐵及高鐵)，因此，首都環狀線為兼具服務環狀運輸走廊及轉運輻射捷運旅次之捷運路線，可提供大臺北都會區更便捷之旅運服務，充分發揮捷運路網之效益，並可有效提高捷運系統之可及性與流動性。

(一)辦理環狀線東環段規劃

為配合本府內科2.0計畫，同時改善內科交通壅塞問題及滿足未來臺北市東側內湖-信義-文山走廊運輸需求，本局研擬捷運環狀線東環段，建議路線串連環狀線第一階段、南環段及北環段構成首都環狀線，一車直達，亦使系統簡化及維修資源共享，以降低營運維修成本。環狀線東環段並規劃與文湖線(劍南路站、動物園站)、松山新店線(捷運及臺鐵松山站)、板南線(永春站)及淡水信義線(象山站)銜接，提供轉乘服務。可行性研究報告書於107年11月7日函送交通部審議，行政院已於109年2月14日核定。為爭取時效，綜合規劃108年9月25日啟動作業，已進入期末規劃階段，於8月25日至28日間於文山區、內湖區、信義區分別召開三場公聽會；環境影響評估108年12月25日啟動作業，已進入期末作業階段，於109年9月7日舉辦公開說明會，並預計於110年初完成，辦理提報中央審議；基本設計於109年6月20日完成廠商遴選，並自7月22日啟動基本設計作業。

(二)辦理民生汐止線路線規劃

環境影響說明書內湖至汐止段環評於99年1月21日獲環保署有

條件通過，臺北市內民生西、東路段及東湖支線環評則未獲核定。全線之綜合規劃報告書於 104 年 8 月 28 日提報中央審議，經交通部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函覆審議意見，請本府確實依「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規定完成臺北市內民生西、東路段及東湖支線環評及都市計畫變更審議程序，將辦理情形及內容納入規劃報告書後，提報審議。

環評說明書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提報交通部核轉行政院環保署審議，109 年 7 月 31 日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決議審查通過。

因本路線於汐止大同路與基隆輕軌約 1.1 公里部分有共用路廊及各有兩座高架車站，對沿線景觀衝擊大，已請交通部納入整合規劃，後續將配合交通部鐵道局辦理之「基隆南港間通勤軌道建設計畫」(即基隆輕軌)綜合規劃案就該共用路段(樟樹灣及汐科站)路線和車站整合成果有共識後再與新北市協調更新民生汐止線綜合規劃報告內容，據以辦理後續。

(三)辦理社子/士林/北投區域輕軌路網規劃

配合社子島開發計畫辦理期間，提供輕軌定線、設站之相關資訊，以及機廠規模之需求。社子島開發計畫於 107 年 6 月 26 日社子島主要計畫獲內政部審議通過，細部計畫於 109 年 4 月 23 日獲台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修正通過，防洪計畫於 108 年 12 月 12 日行政院頒核定函，後續俟環境影響評估、區段徵收計畫分別審議核定及辦理時程確定後，才能進行開發，因此，社子輕軌須待上述計畫定案後，再據以檢討後續辦理方式。

三、辦理捷運用地土地開發

(一)辦理捷運用地土地開發業務

捷運用地土地開發，目前已核定計 90 基地，其中已完工計 62 基地，另其餘計 28 基地辦理情形，分述如下：

1、施工中計 2 基地：

- (1)新莊線 1 基地：三重站(捷 6)。
- (2)信義線 1 基地：信義安和站(捷 5)。

2、設計中計 7 基地：

- (1)機場線 2 基地：臺北車站特定區 C1、D1(東半街廓)。
- (2)新店線 1 基地：新店區公所站(捷 23)。
- (3)環狀線第一階段 2 基地：中和站、中原站。
- (4)萬大線第一期 2 基地：雙和醫院站(捷 3)、中和高中站(捷 6)。

3、徵求投資人及前置作業中(已取得用地)計 14 基地：

- (1)板橋線 1 基地：新埔站(捷 3)。
- (2)土城延伸線 1 基地：頂埔站。
- (3)松山線 1 基地：松江南京站(捷 13)。
- (4)環狀線第一階段 5 基地：十四張站及機廠、橋和站、板新站、新埔民生站、新北產業園區站。
- (5)萬大線第一期 5 基地：廈安站(捷 10)、加蚋站(捷 9)、中和站(捷 2)、雙和醫院站(捷 4)、莒光站及金城機廠。
- (6)環狀線南、北環段 1 基地：Y26。

4、進行用地取得作業中計 5 基地：

- (1)萬大線第一期 3 基地：中正紀念堂站(捷 4)、加蚋站(捷 7)、中和高中站(捷 5)。
- (2)信義線東延段 1 基地：廣慈/奉天宮站(捷 3)。
- (3)環狀線南、北環段 1 基地：Y3。

(二)臺北車站特定區 C1、D1 土地開發案

本開發案為本府積極推動西區門戶計畫中之亮點計畫，本府與台北雙星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17 日正式簽署投資契約書，目前進行建築規劃設計、交通影響評估與環境影響評估等作業中，

總投資金額約 606 億元，預估完成後將可提供約 1.6 萬個就業機會，市府每年約有 18.7 億租金收入及增加房屋稅、地價稅收約 14.6 億元，且每年約可創造約千億元以上之經濟產值。

D1 開發大樓鄰近國定古蹟，涉及文化部主管之國定古蹟鐵道部保存計畫，故其相關之建築書圖文件需先行送文化部文資審議委員會審議。文化部已分別於 109 年 5 月 20 日召開 C1/D1 新建工程涉「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4 條規定專案小組現勘會議及 6 月 5 日召開「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審議會」會議；目前台北雙星公司正依文資審議委員意見及決議事項，調整建築規劃設計，俟完成後預計 109 年 9 月再度提送文化部文資審查。

另 C1/D1 開發大樓整體之建築設計規劃亦需經本府都市設計審議/交通影響評估審議、環境影響評估審議、歷史建物及市定古蹟文資審議等相關主管機關之核定，始能申請建造執照。目前台北雙星公司已陸續提送交評報告書及環評報告書等，由本局及本府相關單位先行審查中，以利後續正式掛件相關送審報告書之完整性。前述申請建造執照前之相關程序，預估約需時 1 年半(預計 110 年中)始可取得建造執照，申報開工。

項目 \ 年	108 (12月)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 簽約	★108年12月17日								
2. 取得建照		■ 110年中							
(1)文資審議		■							
(2)環評審議		■							
(3)交評/都設審議		■							
3. 施工			■						
取得使照								■ 115年中	
4. 竣工驗收								■	
5. 營運籌備								■	
6. 正式營運									★116年中

表 1 C1D1 開發案整體計畫預計時程

(三)開發案權益分配辦理情形

目前已徵得投資人辦理完成權益分配或辦理中 6 基地，計有蘆洲站(捷 6)、中山站(捷 2)、中山站(捷 1)、行天宮站(捷 8)、信義安和站(捷 5)、三重站(捷 6)，辦理情形分述如下：

1、近期完成權益分配或區位選定作業之基地說明如下：

- (1)蘆洲站(捷 6)：本大樓權益分配剩餘爭議案，經仲裁判斷，確定地主分配比例為 44.68%，剩餘分配公有不動產(57 戶)已於 109 年 5 月 29 日完成交屋作業，辦理出租作業中。
- (2)中山站(捷 2)：本大樓權益分配爭議案，經仲裁判斷，確定地主分配比例為 68%，本大樓公有不動產業於 109 年 5 月 14 日完成交屋作業，目前辦理地主優先承購作業。
- (3)中山站(捷 1)：本大樓權益分配爭議案，經仲裁判斷，確定地主分配比例為 71.76%，本大樓公有不動產刻正辦理驗屋作業中。

2、權益分配作業仍進行中之基地說明如下：

- (1)行天宮站(捷 8)：本大樓 1/2 獎勵樓地板產權面積計算方式爭議案經中華民國仲裁協會 107 年 8 月 16 日做成仲裁判斷，投資人不服提起撤銷仲裁判斷之訴，經一審判決駁回，二審經高等法院迄今已召開 5 次庭，109 年 5 月 7 日宣示候核辦，上述爭議經本府再聲請仲裁；第 2 次仲裁案仲裁庭已召開 2 次詢問會，109 年 8 月 19 日召開第 3 次詢問會。
- (2)信義安和站(捷 5)：本大樓權益分配作業，有關估價師提送之土地估價報告書，台北市估價師公會已於 109 年 8 月 6 日進行第 2 次審查作業，俟估價師完成報告書修正後，再依程序進行評估、初步協商、各方案提報審議等相關作業。
- (3)三重站(捷 6)：本基地權益分配案，刻正依程序辦理委託

土地估價招標作業，預計 109 年 9 月中簽約。

(四)代辦市有非公用土地都市更新

目前受本府委託代辦 2 基地都市更新案，1 案施工中、1 案審議中，分述如下：

- 1、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 4 小段 580 地號等 8 筆土地都市更新案：事業計畫於 107 年 1 月 9 日經本府准予核定實施；權利變換計畫於 108 年 4 月 23 日經本府准予核定實施，109 年 3 月 6 日取得建造執照，109 年 5 月 30 日開工，放樣勘驗申報中。
- 2、臺北市文山區木柵段三小段 623 地號等 38 筆土地都市更新案：事業計畫於 108 年 1 月 31 日經本府准予核定實施。A1 基地及 B 基地(甲區段)權利變換計畫 109 年 7 月 9 日召開聽證會，權利變換計畫預計 109 年底核定；A2 基地(乙區段)109 年 7 月 9 日召開自辦公聽會，變更事業計畫併權利變換計畫預計 9 月初掛件。

(五)、本府分得捷運開發建物不動產出租售經營管理：

1、目前本局經營之公有商用不動產及住宅共計 43 基地，出租經營情形說明如下：

- (1)商用不動產共 730 戶約 61,147.36 坪：已出租戶計 715 戶，出租率至 109 年 8 月 15 日止為 97.95%(以戶數計)。
- (2)住宅不動產共 1,230 戶約 40,932.44 坪(含委託都發局代租代管社會住宅 302 戶)：已出租戶計 1,188 戶，出租率至 109 年 8 月 15 日止為 96.59%(以戶數計)。
- (3)依「臺北市政府居住正義工作小組第 12 次會議」決議，試辦「青年進城激勵方案」，選定蘆洲站 30 戶 4 房大坪住宅，試辦出租予 45 歲以下並在臺北市生活就學、就業之青年族

群分租共居，嗣經 3 次上網公告，完成 13 戶簽約、公證作業，因效果不甚理想未出租 17 戶併入本局蘆洲站 53 戶委外包租代管案擴充辦理。

2、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依據臺北市政府 109 年 6 月 1 日府授財產字第 1093022116 號函訂定「臺北市政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提供市有不動產租金優惠措施」，提供臺北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公有不動產承租戶紓困措施，謹說明如下：

- (1) 商場/店舖、一般事務所（辦公室），凡公司、法人承租，依照市府減租措施，109 年 3 月至 8 月，本局主動予以減收 50% 月租金，除部分自然人承租事務所未作營業使用不適用外，已核准(含已支付及未支付)減租約 1 億 3,801 萬元。
- (2) 延後繳納租金：屬於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以下簡稱紓困特別條例）第 9 條第 3 項所定紓困振興或補償紓困辦法，提供紓困相關措施之承租人；或因受疫情影響，自 109 年 1 月起任連續 2 個月，其平均營業額較 108 年 12 月以前 6 個月或前 1 年同期平均營業額減少達 15% 之承租人，得申請延後繳納租金、回饋金，最長得延後繳納 12 個月，已核准延租計 4 件，申請金額約 107 萬元。
- (3) 住宅部分，給予延長繳納租金期限，不計收違約金，採申請制，無須舉證，已核准延租計 23 件，另依照本府減租措施，經取得中央紓困證明、補助文件，申請 109 年 3 月至 8 月，減收租金 20%，已核准(含已支付及未支付)減租約 239 萬元。
- (4) 綜上，土開基金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減少租金收入約 1 億 4,040 萬元。

3、公有不動產出租作業之精進作為：

- (1)為鼓勵長期租用，避免空屋率，推行長租期租金優惠方案。
- (2)持續引進民間專業技術，委託代管公司維護管理，提昇不動產出租品質。
- (3)增加行銷，持續委託民間不動產公司專業行銷廣告與代租，以提昇出租率。
- (4)加強e化作業，提高行政作業時效，今(109)年房屋專網已於2月上線、3月開站、8月可線上瀏覽看屋及辦理租售線上領、投、開標。
- (5)持續試辦包租代管模式，辦理包租代管標租作業。
- (6)簡化行政作業，加速作業流程。

4、本府分回經市議會審議通過辦理標售之菜寮站、臺北橋站、辛亥站、內湖站及港墘站五案計 256 戶，已逐案公告公開標售，並委託專業廠商辦理相關作業中，截至 109 年 7 月底止，合計出售 184 戶、出售率約 72%(以戶數計)。

四、代辦本府工程執行概要

(一)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相片 5)

- 1、臺北藝術中心接續工程第一標外牆帷幕工程 CZ207H 標至 109 年 7 月底止，實際進度 97.20%，目前正進行 GT 區部分天花板安裝及鋁飾版生產安裝等作業。
- 2、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之劇場專業設備工程第一期 (TP4) CZ207C 標至 109 年 7 月底止，實際進度 64.86%，目前配合臺北藝術中心接續工程(第二標)正進行大劇院(GT 區)3F 樂池至機坑線槽安裝、WT 區 6F~8F 樓化妝室喇叭安裝及線路測

試、鏡框室中劇院(PP 區)10F 防火幕防煙槽安裝、MT 區 4F 固定區木地板安裝、及各劇院燈光音視訊系統拉線作業。

(二)北投奇岩長青樂活大樓新建工程(相片 6)

本案因共同投標商之一啟赫公司財務問題跳票，經積極協調另一共同投標廠商整合成立續建會，於 109 年 5 月 22 日取得使用執照，於 109 年 7 月 10 日竣工。

(三)國語實小捷運共構大樓新建工程(照片 7)

本案至 109 年 7 月底止，實際進度 46.68%，目前已完成大樓鋼構組裝及樓板混凝土澆置作業，目前進行外牆及內部裝修工程。

(四)忠義國小捷運共構大樓新建工程

本案由忠義國小之建築師辦理設計規劃，本局代辦後續施工標發包及施工管理，都市計畫審議已於 109 年 3 月 24 日核定，目前教育局辦理設計文件中，俟校方完成發包原件資料，再由本局(二工處)辦理後續招標作業。

(五)東園國小捷運共構大樓新建工程(相片 8)

本案至 109 年 7 月底止，實際進度 24.48%，目前進行下構部分淺開挖、支撐、建物保護地改及施工構台吊放工程；上構部分於都發局建照審查中。

(六)龍山寺地下街 B1、B2 空調設備汰換及 B1 天花板照明更新統包工程

本案至 109 年 7 月底止，實際進度 70.75%，目前進行全區火警設備、緊急廣播設備、室內消防栓設備更新及中央監控系統佈設作業。

(七)站前地下街空調系統汰換更新統包工程

本案至 109 年 7 月底止，實際進度 13.39%，目前進行進風機汰換、排風機汰換、回風機汰換、小型冷風機汰換作業。

(八)「臺北工場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前經 108 年 4 月 15 日提送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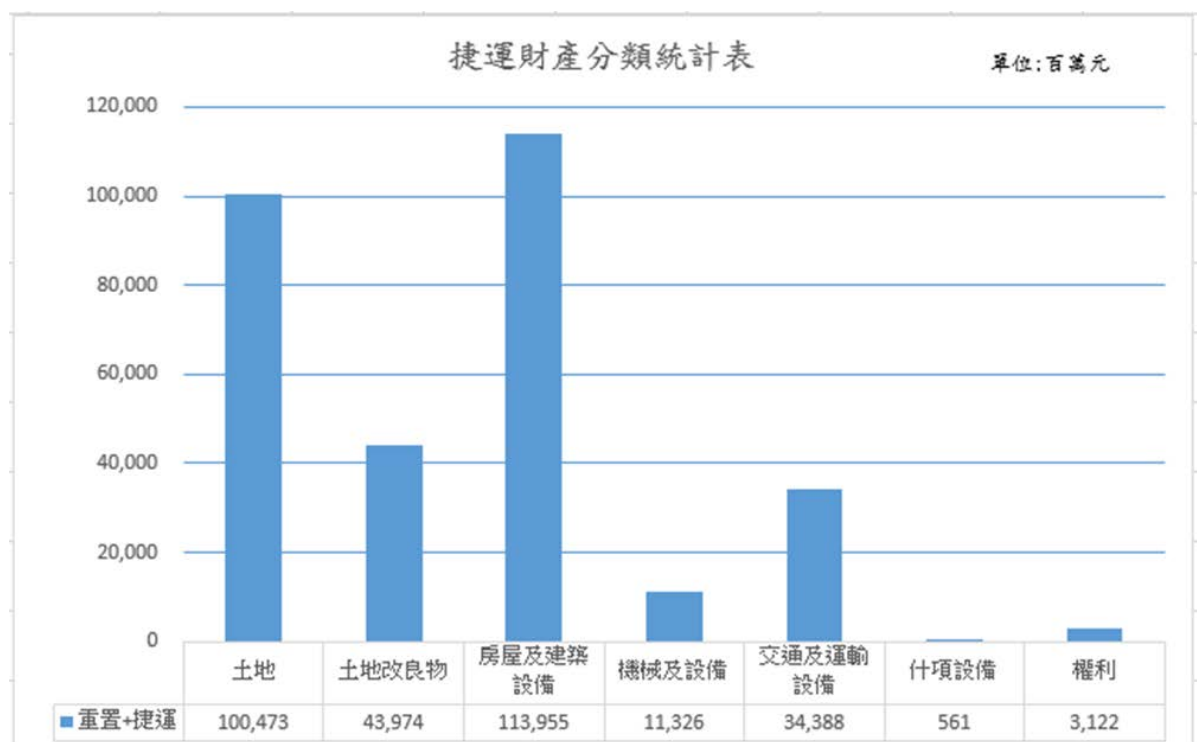
市文資會審查通過，並於 108 年 5 月 28 日經文化局函復核准。規劃設計標於 108 年 11 月 20 日公開招標，109 年 1 月 13 日決標，後續修復工程標預計 109 年 9 月公告，109 年 11 月中決標，全案預計 111 年底修復完成。

五、捷運資財、基金管理及學習成長

(一)捷運資財管理

1、捷運財產：

依分類包括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設備、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權利等。配合本府 107 年 7 月份採計折舊計算（土地部分除外），截至 109 年 7 月底公共用及重置基金之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設備、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累計折舊金額 1,718 億 8,900 萬 1,963 元，捷運財產帳面價值 3,030 億 7,090 萬元及重置財產帳面價值 47 億 2,864 萬元，總計 3,077 億 9,954 萬元，如表：



2、財產檢查作業

為確實而有效管理捷運財產，本局每年辦理捷運財產檢查作業，由各工程處配合派員編組檢查，其目的係為瞭解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對於本局委託代管之市有財產之保管、使用與維護情形。108年度捷運財產檢查已於12月底辦理完竣，相關檢查結果截至109年7月31日，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已改善完成。

(二)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

1、重置基金截至109年7月底止資產總額：464億9,132萬1,777元，執行情形如下：

(1)流動資產：463億1,332萬3,309元。

(2)其他資產：1億7,799萬8,463元。

(3)負債：2萬元。

(4)基金餘額：464億9,130萬1,777元，為爭取較優利息收入，避免資金閒置及靈活資金調度，扣除年度預計支用數及帳戶調度金額後之可運用餘裕資金，洽金融機構詢價辦理定期存款，截至109年7月累計定期存款332億餘元。

2、基金收入

本基金109年度編列租金收入41億5,000萬元，利息收入2億5,762萬1,000元，雜項收入1,500萬元，合計44億2,262萬1,000元，截至109年7月底止，租金收入6億5,000萬元、利息收入1億8,150萬5,472元、雜項收入71萬3,875元，合計收入8億3,221萬9,347元。

3、基金支出

本基金109年度編列捷運設備重置計畫1億4,480萬9,000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2,944萬元，建築及設備計畫11億4,881萬1,000元，合計13億2,306萬元，截至109年7月

底止，支出捷運設備重置計畫 9,205 萬 2,062 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710 萬 246 元、建築及設備計畫 3 億 16 萬 6,665 元，合計支出 4 億 931 萬 8,793 元。

(三)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1、土地開發基金截至 109 年 7 月底止資產總額：438 億 5,359 萬 5,023 元，執行情形如下：

- (1) 流動資產：186 億 6,832 萬 3,027 元。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898 萬 9,819 元。
- (3) 投資性不動產：177 億 1,189 萬 222 元。
- (4) 無形資產及礦產資源：236 萬 4,077 元。
- (5) 其他資產：74 億 6,202 萬 7,878 元。
- (6) 負債：140 億 3,983 萬 9,002 元。
- (7) 業主權益（淨值）：298 億 1,375 萬 6,021 元。

註：109 年 3 月辦理本(109)年度股(官)息紅利分配給付事宜，臺北市政府為 8 億 8,010 萬 7,179 元、新北市政府為 1 億 1,989 萬 2,821 元，合計 10 億元。

2、基金收入

本基金 109 年度截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共收入 14 億 6,518 萬 3,248 元(銷貨收入 6 億 3,688 萬 7,227 元，投資性不動產收入 5 億 2,515 萬 8,202 元，什項營業收入 1 億 5,387 萬 4,317 元，利息收入 6,273 萬 2,768 元，賠償收入 8,439 萬 4,544 元，什項收入 213 萬 6,190 元)。

3、基金支出

本基金 109 年度截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共支出 5 億 1,413 萬 5,215 元(銷貨成本 2 億 205 萬 7,612 元，投資性不動產費用 2 億 1,432 萬 7,186 元，業務費用 6,404 萬 6,377 元，管理費用 2,934 萬 7,785 元，利息費用 140 萬 1,613 元，資產

報廢損失 2,451 元，什項費用 295 萬 2,191 元)。

(四)臺北市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基金

1、基金來源

本基金 109 年度編列公庫撥款收入 6 億 2,835 萬 6,000 元、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3 億 2,796 萬元 9,000 元，合計政府撥入收入 9 億 5,632 萬 5,000 元，截至 109 年 7 月 31 日公庫已撥付 6 億 2,835 萬 6,000 元，交通部撥付 4,696 萬 1,281 元，新北市撥付 3,809 萬 4,251 元。

2、基金用途

本基金 109 年度編列環狀線北環段及南環段路網建設計畫 8 億 8,513 萬 5,000 元、環狀線東環段路網建設計畫 1,127 萬 2,000 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 萬 3,000 元，合計 8 億 9,644 萬元，截至 109 年 7 月 31 日，累計執行數計 1 億 6,095 萬 5,357 元，包括環狀線北環段及南環段 1 億 6,091 萬 1,990 元、東環段 3 萬 4,960 元及一般行政管理 8,407 元。

3、基金餘絀

本基金 109 年度期初基金餘額 119 萬 6,042 元，截至 109 年 7 月 31 日，基金餘額 5 億 1,797 萬 5,082 元。

(五)捷運專業技術經驗傳承

本局累積 30 餘年工程建設實務經驗與知識技能，持續精進工程品質，造就了今日臺北都會區便捷安全的捷運系統，提供民眾最優質的交通運輸，本局為傳承培育國內優秀捷運專業人才，持續辦理專業訓練與編撰捷運技術文獻資料。

1、講授專業課程培育優秀人才：109 年度迄今規劃開辦專業課程計 66 項。本局 109 年度續辦理暑期學生實習並開放國內與捷運工程相關之大專院校系所學生報名，計遴選 13 校 17 位學生參加暑期實習，期捷運知識傳承扎根擴及各學校學子；

109 學年上學期持續與合作學校推動本局同仁擔任業師共同授課。

- 2、捷運機電系統工程實務經驗分享：為培植國內捷運機電系統專業人才，本局將大臺北捷運機電系統相關工程規劃、設計、系統整合與施工監造等實務經驗，開放給國內企業學習機電系統建置經驗。本案於 109 年 1 月開辦「捷運機電系統工程實務班」，共計 4 日 13 項課程，由於參與學員對於此項課程高度期待，更期望持續開辦課程分享經驗，本局於 109 年 8 月再開辦「捷運機電系統工程實務班」第 2 期課程，共計 6 日 15 項課程，參與學員有國內 10 家工程顧問公司、軌道研究中心及中山科學研究院等機構。

(六)已營運通車路網自償性經費償還

臺北捷運路網已完工通車共計 136.6 公里、設 117 個車站（不含環狀線第一階段 15.4 公里因由新北市政府出資、中央補助，故由新北市政府自負盈虧與自償性經費），依行政院核定後續路網各線財務計畫，自償性經費由土開效益與營運效益償還，106 年 8 月核定在不影響捷運公司永續經營與員工權益前提下，以繳交租金方式償還自償性經費，捷運公司自 109 年度起以租金方式償還自償性經費 11 億元及另以固定重置經費額外提撥 15%之 3/4 挹注自償性經費（合計 15.5 億元）以償還地方政府代墊之自償性經費。

目前總計自償性債務計 522.62 億元，其中本局主管之土開收益及捷運公司營運效益挹注捷運建設，截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償情形如下：

- 1、土地開發基金(總計編列約 73 億元，償還臺北市 53.5 億元):
 - (1)106 年度：新蘆線編列 16 億元，其中償還臺北市 12.184 億元。

- (2)107 年度：初期路網土開效益編列 35 億元，其中償還臺北市 30.78 億元。
- (3)108 年度：新蘆線編列 2 億元，分配予臺北市代墊(原)省府 1.523 億元；初期路網土開效益編列 10 億元，分配予臺北市 1.732 億元、臺北市代墊(原)省府 7.063 億元。
- (4)109 年度：初期路網土開效益編列 10 億元，償還臺北市 8.801 億元。
- 2、臺北捷運公司營運效益(總計編列約 41.47 億元，已償還臺北市約 32.7 億元)：
- (1)107 年度：預算數 11.32 億元，歲入超收，償還臺北市 16.72 億元。
- (2)108 年度：預算數 14.65 億元，償還臺北市 6.26 億元，償還臺北市代墊(原)省府 6.84 億元。
- (3)109 年度：預算數 15.5 億元，償還臺北市 9.72 億元。
- 3、依據土開效益及捷運公司償還自償性經費之規劃，預估可提前於 21 年內償畢，未來將視社經發展情勢變動與捷運公司經營績效，依實際營運情形作滾動式檢討調整，以符所需，並創國內公共工程建設計畫軌道建設首宗案例。

肆、結語

臺北都會區捷運建已完工建設公里數為 152.0 公里、131 站，在建工程 45.2 公里，規劃中路線 47.1 公里，臺北都會區民眾享受捷運系統帶來的便捷、舒適、安全與共享，為持續打造國際水準捷運系統及大眾運輸導向的都市發展，提升都會區生活品質及競爭力，本局將繼續推動大臺北地區捷運路網建設，戮力降低周遭交通及環境衝擊，積極趲趕施作，以期如期如質完工通車，提供大臺北地區民眾更便利之公共運輸系統。



(照片 3)信義線東延段工程 CR580C
標廣慈/奉天宮站施工現
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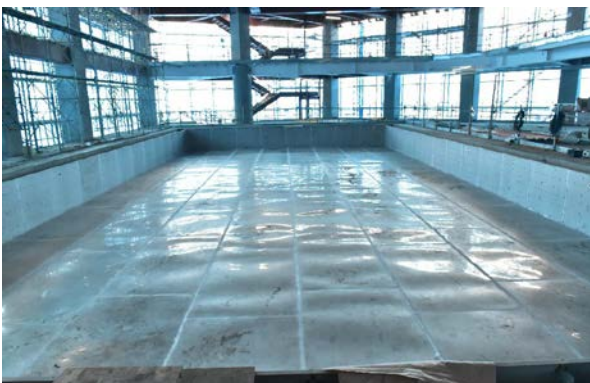
(照片 4)臺中捷運北屯總站現況



(照片 5)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現
況



(照片 6)北投奇岩長青樂活大樓新
建工程現況



(照片 7)國語實小共構大樓 3 樓
游泳池施工現況



(照片 8)東園國小共構大樓施工現
況